

辦理執業登記	自評	複評
1、執業所在地公會會員證明文件。(先至公會辦理後再至衛生所辦理)		
2、醫事人員執業申請三聯單(簽名+蓋小章)。		
3、醫事人員證書正本及正、反面影本乙份(正本查驗後發還)。		
4、執業機構出具之證明文件乙份。		
5、最近3個月內之1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乙張。(貼執照用、背面寫明姓名)		
6、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		
7、委託書乙份(非本人親自申請時須檢具委託人及受託人身份證影本)。		
8、規費300元		
9、若上一個執登有超過兩年,需依相關法規檢附繼續教育學分證明文件。		
10、專科醫師證書影本(不具專科醫師資格者免附)。		
11、外籍醫師或公費醫師應檢具「勞動部」或「衛生福利部」同意函正本及影本乙份(正本驗畢後發還)		
12、自取或郵寄(請自備28元郵資)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

審核人員:

辦理執業登記	自評	複評
1、執業所在地公會會員證明文件。(先至公會辦理後再至衛生所辦理)		
2、醫事人員執業申請三聯單(簽名+蓋小章)。		
3、醫事人員證書正本及正、反面影本乙份(正本查驗後發還)。		
4、執業機構出具之證明文件乙份。		
5、最近3個月內之1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乙張。(貼執照用、背面寫明姓名)		
6、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		
7、委託書乙份(非本人親自申請時須檢具委託人及受託人身份證影本)。		
8、規費300元		
9、若上一個執登有超過兩年,需依相關法規檢附繼續教育學分證明文件。		
10、專科醫師證書影本(不具專科醫師資格者免附)。		
11、外籍醫師或公費醫師應檢具「勞動部」或「衛生福利部」同意函正本及影本乙份(正本驗畢後發還)		
12、自取或郵寄(請自備28元郵資)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

審核人員: